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6-B146-07

修正案号: 39-5354

- 一. 标题: 检查中机身大梁 0 号肋
- 二. 适用范围: 在国内注册的BAe146全系列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适航指令 2006-0215 (2006年7月14日颁发);
- 2、BAE SYSTEMS (Operations) 公司 Limited inspection 服务通告 53-173 R2 及以后经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已经在营运的飞机中机身顶部后大梁0号肋处发现有裂纹。经进一步调查表明当前确定的门限值和重复检查间隔必须缩短,对于BAe146-100/200系列飞机还需要扩大检查区域。对于BAe146-300系列飞机只减少重复检查间隔,同样需要扩大检查区域。

在本指令生效后强制执行以下措施:

- 1、所有BAe146-100/200系列(HCM01709B或HCM01709C改装前)的飞机:
- A、飞机未按照MRBR SSI/SII任务号53-20-140A (MPD任务532040-SDI-10000-3)或ISB.53-173R1进行检查的。

当累计飞行到17000起落,或在指令生效后500起落内但累计不超过24000起落,以后到为准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前向的6个螺栓。

当累计飞行到17000起落,或在指令生效后4000起落内,以后到为准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。

之后,对于前向的6个螺栓维修间隔不超过5000起落,对于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维修间隔不超过11900起落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,直至飞机进入延寿程序。

B、飞机已经按照MRBR SSI/SII任务号53-20-140A (MPD任务532040-SDI-10000-3) 或ISB.53-173R1进行检查的。

当距最后一次检查累计到5400起落,或在指令生效后500起落内但累计不超过12000起落,以后到为准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前向的6个螺栓。

在指令生效后4000起落内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。

之后,对于前向的6个螺栓维修间隔不超过5000起落,对于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维修间隔不超过11900起落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,直至飞机进入延寿程序。

C、对于已经实施后大梁换装的飞机,在发生换装后的17000起落前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。

之后,对于前向的6个螺栓维修间隔不超过5000起落,对于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维修间隔不超过11900起落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,直至飞机进入延寿程序。

注: 如果飞机装装了大梁,飞机的门限值需要重新设定。

D、如果ISB 53-173R1已经完成,在指令生效后4000起落内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飞机,按照附录3做高频涡流检查,并按照NTM Part 6 20-00-03做旋转涡流检查。

2、所有BAe146-300系列(HCM01709A改装前)的飞机:

A、飞机未按照 MRBR SSI/SII 任务号 53-20-140A (MPD 任务 532040-SDI-10000-3) 或ISB. 53-173R1进行检查的。

当累计飞行到24000起落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前向的6个螺栓。

当累计飞行到24000起落,或在指令生效后4000起落内,以后到为准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。

之后,对于前向的6个螺栓维修间隔不超过4000起落,对于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维修间隔不超过11900起落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,直至飞机进入延寿程序。

B、飞机已经按照MRBR SSI/SII任务号53-20-140A (MPD任务532040-SDI-10000-3) 或ISB.53-173R1进行检查的。

当从最后一次检查累计到4000起落,或在指令生效后500起落内但累计不超过12000起落,以后到为准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前向的6个螺栓。

在指令生效后4000起落内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和维修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。

之后,对于前向的6个螺栓维修间隔不超过4000起落,对于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维修间隔不超过11900起落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,直至飞机进入延寿程序。

C、对于已经实施后大梁换装的飞机,在发生换装后的24000起落前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。

之后,对于前向的6个螺栓维修间隔不超过4000起落,对于30框与次结构间的紧固件维修间隔不超过11900起落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进行检查和维修,直至飞机进入延寿程序。

注: 如果飞机换装了大梁,飞机的门限值需要重新设定。

D、如果ISB 53-173R1已经完成,在指令生效后4000起落内,按照服务通告53-173R2第2.B章节检查飞机,按照附录3做高频涡流检查,并按照NTM Part 6 20-00-03做旋转涡流检查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6年7月30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6年7月27日

七. 联系人: 杨子洲

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9-88791076